



2018年5月至2019年4月桂城公共 自行车系统维护服务项目(第二次)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S2018 (NH01) XZ0007)

采购人: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管理运营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 二〇一八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6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7
二、项目需求.....	8
（一）商务要求：.....	8
（二）技术要求.....	10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
一、说明.....	34
1. 适用范围和法律.....	34
2. 定义.....	34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4
4. 合格的投标人、中标人.....	35
5. 投标费用.....	35
二、招标文件.....	36
6. 招标文件的组成和语言.....	36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	36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37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37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37
10. 投标文件格式.....	37
11. 投标货币和报价要求.....	37
12.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38
13. 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38
14. 投标保证金.....	38
15. 投标的截止期.....	39
16. 投标有效期.....	39
17.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39
四、投标.....	39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9
19.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地址.....	40
20. 迟到的投标文件.....	40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0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40
22. 开标.....	40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评审工作要求.....	41
24. 投标文件初审.....	42
25. 相同品牌的认定：.....	44
26. 原件备查（如有要求）：.....	44
27. 废标条件.....	44
28. 无效投标.....	44
29. 串通投标.....	44
六、评审方法及标准.....	45
30. 评审方法.....	45
31. 评审标准.....	45
32.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8
33. 评审结果的确定.....	48
34. 中标结果公告.....	48
35. 中标通知书.....	48
36. 询问、质疑、投诉.....	48
七、授予合同.....	50
37.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5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60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61
投标文件目录.....	62
第一节 资格审查部分	63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64
第二节 商务技术报价部分	66
一、符合性自查表.....	67
二、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68
三、商务部分.....	69
3.1 投标函.....	70
3.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71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2
3.4 投标保证金.....	73
3.5 商务条款响应表.....	74
3.5.1 承诺函.....	75
3.6 投标人综合概况.....	76
3.7 企业荣誉.....	77
3.8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78
3.9 拟对本项目投入的人员名单.....	79
四、技术部分.....	80
4.1 技术参数响应表.....	81
4.2 项目组织方案.....	82
五、报价部分.....	83
5.1 开标一览表.....	84
5.2 投标分项报价表.....	85
5.3 政策性价格折扣声明函.....	86
六、其它文件或资料.....	89
附件：密封袋封面格式.....	9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函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受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管理运营中心委托，就2018年5月至2019年4月桂城公共自行车系统维护服务项目(第二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

一、项目名称：2018年5月至2019年4月桂城公共自行车系统维护服务项目(第二次)

二、项目编号：FS2018(NH01)XZ0007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1,550,000.00元

四、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序号	招标采购内容	维护期	采购预算
01	2018年5月至2019年4月桂城公共自行车系统维护服务	一年	人民币1,550,000.00元

1. 投标人应对所有的采购内容进行投标，超过项目预算的投标报价将被拒绝。
2. 详细招标要求及需求请参阅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内容。
3. 投标人应对所有的采购内容进行投标，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的能力，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五、投标人资格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六、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2018年7月4日(北京时间)至2018年7月10日(北京时间)期间(办公时间上午8:30—12:00，下午2:30—5:30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到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所(详细地址：南海区桂城南港路8号行政服务中心大楼五楼)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投标人必须到中国工商银行现金缴款，凭银行出具的存款凭证方可获取招标文件，不接受现金。（存款帐户：①户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②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九龙支行；③帐号：2013078109000012480；④**款项来源：桂城自行车招标文件费**）。

备注：投标人须先到银行现金存款或转账方式支付后凭银行收款回执或转账凭证原件及以下资料到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所领取采购文件（不接受网上报名）。

报名时须提交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原件：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的复印件；
- (2) 报名授权委托书（自然人除外）及报名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备注：登记报名时对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核对，不代表其投标资格的确认。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最终以其投标时提供的投标文件相关资料作出的审查结论为准。

七、现场踏勘及答疑会：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及答疑会，投标人如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直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八、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7月25 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九、提交投标文件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所开标室（详细地址：南海区桂城南港路8号行政服务中心大楼五楼）（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8年7月25日9时00分（北京时间）至2018年7月2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十、开标时间：2018年7月25 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十一、开标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所开标室（详细地址：南海区桂城南港路8号行政服务中心大楼五楼）

十二、本公告期限：自2018年7月4日至2018年7月10日止（北京时间）

依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现将本项目招标文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gov.cn）进行公示，由投标人自行下载。

十三、温馨提示：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的《关于做好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有关供应商在参与广东省政府采购活动前，请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gdgp.com>）进行注册登记。注册路径：“用户登录”-“立即注册”。具体注册方法请各供应商参见 <http://www.gdgp.gov.cn/workEnchiridion.do> 注册指南。

十四、联系事项

1 采购人	名 称：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管理运营中心 联系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0757-86323286 联系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九龙五金不锈钢交易中心 3 号楼西座 402 项目咨询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电话：0757-85701023 传真：0757-85701023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格必须符合本文第一章“投标邀请函”的“六、投标人资格”规定的要求，且须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资格审查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复印件或网上打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二、项目需求

(一) 商务要求:

商务需求明细

注:

1. “商务需求”所述内容和条款如本文未有特别声明均作为投标实质性响应内容(即视为标注★号条款),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响应满足或实质性优于。否则, 其投标将被认定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本“商务需求”在招标时陈述所称的采购人、投标人(中标人), 在中标后合同签订时须转换为合同语言的甲方、乙方。

项目名称	商务要求说明
1. 投标报价要求	<p>1.1 本项目的报价和结算支付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p> <p>1.2 本项目实行总价包干, 投标报价应包括: 包含但不限于服务人员的工资、福利、加班费、节假日补贴、员工的社会保险费用(包括养老、医疗、工伤、生育险和失业保险、人身意外商业保险费、其费用必须符合现行佛山市政府最新的相关规定)、人员体检费、管理所需的管理费、税费、培训费、服装费、劳保用品、防护用品、物资费、车辆使用费用、机械费、材料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p> <p>1.3 投标人应被认为在填报投标报价之前, 已经仔细阅读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有关章节以及审查了所有相关资料, 已确保本次招标的所有招标范围内的各种价格风险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开标后, 任何因投标人的疏漏而提出的不利于采购人的合同单价调价申请将不被接受。</p> <p>1.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单价和总价, 总价是对应于采购人本次采购的所有内容所计算的总价, 为合同总价; 其填报的明细单价则应是投标人对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具体的货物进行详细列示的计算单价。</p> <p>1.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总额不得高于人民币 1,550,000.00 元, 否则, 其投标无效。</p>
2. 付款方式和条件	<p>2.1 服务费用按季度为基数进行结算, 且根据各月度质量考核确定季度服务费。每季核定服务费后采购人以银行转账方式拨付给中标人。</p> <p>2.2 服务费支付时间: 在每季度第一个月的 15 日前, 支付上一个季度的运营管理费。</p> <p>2.3 采购人由于规划建设或其他原因, 需要增加或减少公共自行车服务站点的, 按合同约定的维护标准(参考标准为: 每服务站点每月服务费用=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218 个服务站点÷12 个月)增加或减少相应的服务费用。</p> <p>2.4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1) 合同; (2) 季度维修明细;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3) 结算季度的各月考核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4) 中标通知书。</p> <p>2.5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 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 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p>
3. 服务期和地点	<p>3.1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服务期。</p> <p>3.2 服务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p>
4. 维护期及售后服务	<p>4.1 在维护期内, 中标人提供 7×24 小时的值班电话, 系统有故障或使用方有技术支援方面的需求时, 中标人必须在 2 小时内响应并到达故障现场进行处理, 如逾期, 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 元/次。</p>

	<p>4.2 如在维护期内，中标人违反本条款的 4.1 规定的约定累计达到 3 次的，采购人有权提出书面警告及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p> <p>4.3 中标人必须有常用备配件的库存，如果是设备故障，中标人必须提供相同档次的设备给采购人使用，直至设备故障修复为止。</p> <p>4.4 中标人负责提供定期检修保养。尤其是因突发原因或其他原因影响电力、光纤网络正常运行的，中标人须协助作出应急处理。</p>
5. 项目配置要求	<p>5.1 人员配置：按“50 个站点/1 人或以上”的标准配置维护员（其中包括 1 人或以上持有国家认可的专业电工资格证书），并每天按采购人要求到指定地点签到。领取当天维护任务单，次日交回任务单由采购人核实维护内容并签字，以作为月度考核凭据。配备的维护人员未经采购方负责人允许不得接受其他区域的工作任务，出具相关承诺函。</p> <p>5.2 备件要求：须自设备件仓库，仓存备件必须至少能支持一个月的维修工作。每月需要提供仓库各类新备件、更换备件的明细及当月维护消耗的备件情况统计表，出具相关承诺函。</p> <p>5.3 技术力量：维护人员中必须有一名以上有国家认可的网络相关工程师资格证。维护人员须定期作技术培训和故障问题交流会，提高维修技术水平，出具相关承诺函。</p> <p>5.4 交通工具：须配置一辆维修应急汽车，以便维护系统的及时性，出具相关承诺函。（承诺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3.5.1）</p>

（二）技术要求

技术需求明细

一、维护内容

中标人负责桂城公共自行车系统的维护工作，包括提供技术人员，提供维修所需的工具及设备配件等。具体维护内容如下：

1.1、对现有 218 个桂城公共自行车站点设备设施、机房自行车系统相关硬件设备、自行车相关软件进行维护和故障设备更换。

如：公共自行车站点设备设施：站点机柜内设备、锁止器（含锁止器内设备元件）、亭棚维护、照明维护、站亭外观及补漏、站内所有线缆、售卡设备和广告照明开灯时间调整等，空调维护除外；机房相关系统硬件设备：不间断电源系统、自行车系统相关服务器，存储器、交换机、路由器等机柜内设备和线路；软件：自行车系统运行所需的操作系统、数据库、软件等；如维护涉及开挖、修复的由中标人负责；

1) 机房设备：

设备种类	位置描述	型号	数量	备注
后台租赁服务器	机柜 15	IBM	2	硬件及操作系统、双机热备份软件、跨区同步软件等应用软件。
数据存储服务器	机柜 15	IBM	2	所有硬件
核心交换机	机柜 15	华为	2	硬件及配置内容
不间断电源	机房		1	电源主机及电池组两组和连接线缆
视频服务器	机柜 10	IBM	1	包括硬件、操作系统及视频软件等
卡系统服务器	机柜 10	IBM	1	包括硬件、操作系统及卡系统数据库软件等。
电子地图服务器	机柜 10	IBM	2	包括硬件、操作系统及电子地图软件等。
其他服务器	机柜 10	IBM	1	硬件及操作系统
二级交换机	机柜 10	IBM	1	
防火墙	机柜 10	思科	1	硬件及配置内容

2) 站点内容：

项目	范围	备注
站亭整体视觉设计外观	站亭、亭棚、锁止器、摄像头，补漏等	要求整体颜色均一，外观完好，不残缺破损。
站亭内设备	售卡电脑及相关设备，机柜、站内供电设备及开关、工控机、POS 机、UPS 及电池组、防静电地板、DVR 及其硬盘、所有摄像头、风扇等	包括设备内及设备间所有连接线，要求合理，顺整不凌乱。
亭棚内设备	灯管及连接线	
锁止器内元器件	电子锁、控制盒、大小天线、CAM 模块、引导器等	
其他	站点内机械设备功能完好	例如门窗锁、铰，抽屉滑动条等
线缆	接入电缆和接入光线通信线缆外的一切线缆	以电箱及通信光电转换机为界

- 1.2、任何原因引起的站点迁移、地面抬升所涉及的站点线缆和设备拆装，安装后的系统调试。
- 1.3、每年 2 次对公共自行车系统机房、站亭机柜、视频设备等进行除尘，并出具保养记录表。
- 1.4、每月分批对桂城区域内所有站点设备进行巡检，一个季度完成全部站点的巡检工作，按季度对容易老化的设备部件（如：大小天线、电子锁、控制盒、散热风扇等）和电力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做好定期更换，一旦发现老化现象应和漏电情况及时更换、维修，并出具巡检及更换记录。
- 1.5、因盗窃、交通事故造成的设备损坏情况不在维护范围内。但由采购人负责更换新设备的费用。更换新设备，中标人只能收取设备成本费，不计人工费。

1.6、站点数量及站内设备数量。（见附表：桂城公共自行车站点设备清单）

《桂城公共自行车站点设备清单》

站点编号	安装点位	服务亭 (正方位 1.93 × 1.45)(半 弧位 × 1.35 × 1.8)	广告 棚(长 x 宽 3.5x1. 5)	锁止器 (含锁 止器、 控制盒 及CAN 总线)	机 柜	室 外 机 柜	PO S 机	工 控 机 及 电 源 和 配 线	不 间 断 电 源 (UPS 主 机 1 台 配 电 和 插 座 等)	电 池	三 维 定 位 智 能 快 球	室 内 半 球 固 定 摄 像 机	(远 端) 固 定 摄 像 机	视 频 服 务 器 含 存 储 硬 盘 1 套	红 外 报 警 探 头、 灯 光 控 制 器 和 电 源 网 络 监 测 模 块 各 1 套	空 调 及 风 扇	8 口 交 换 机	发 卡 电 脑、 读 卡 器 (套)
1001	体育公园站	1	1	10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02	中海锦城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03	保利水城站	1	4	43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04	市民广场西站	1	5	54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05	万锦豪园西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06	金海桥东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07	金海桥西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08	家天下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09	藕田公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10	紫金城站	1	1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11	怡翠花园西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12	城市广场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
1013	颐景园东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14	怡翠广场站	0	2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15	妇幼保健院站	0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16	金色家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17	鹿璟邨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18	怡翠馨园站	0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19	瀚天科技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20	桂城科技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21	天安数码城北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22	天安数码城南站	1	1	27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23	江南名居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24	兴业新邨站	0	0	20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25	海景花园站	0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26	和基花园 南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27	南一路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28	丽雅苑站	0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29	桂城敬老院站	0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30	中医院站	1	2	3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31	南海广场 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
1032	海辉路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33	南海汽车 站	0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34	雷岗公园 南门站	1	3	33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35	文企广场 站	1	1	20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36	凯德广场 站	1	4	38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
1037	南约站	0	0	20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38	桂园站	0	1	20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39	南桂桥西 站	1	1	20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40	花苑广场 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41	南桂东路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42	南桂桥东站	1	1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43	十七街区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44	南海区政府站	1	2	20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45	南海区行政服务中心站	0	2	3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46	南海电大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47	十一街区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48	育才社区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49	文化公园站	0	0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50	河堤公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51	桂城行政服务中心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52	康怡花园东站	1	2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53	碧琴湾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54	南海第二人民医院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站																	
1055	明德立新路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56	南海一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57	富景花园站	1	0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58	平洲二中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59	大德路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
1060	平洲美食广场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61	平洲公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62	猪栏桥站	1	0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63	平洲敬老院站	1	1	10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64	平洲渡口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65	平洲影剧院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
1066	海天广场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67	玉器街口站	0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68	平洲三中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69	碧海湾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70	平洲一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71	康怡丽苑东站	0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72	美食广场东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73	平洲汽车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74	桂城中学站	1	1	15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75	沙尾桥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76	平东小学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77	富丰新城站	1	0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78	东方市场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79	平南市场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80	金融C区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81	星晖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82	海三路小学站	1	0	21	1		1	1	1	3	1	1	2	1	1	1	1	
1083	叠南市场站	0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84	南海医院站	0	2	38	1		1	1	1	3	1	1	2	1	1	1	1	
1085	桂园小学站	1	0	16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86	时代名轩北站	0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87	桂城中心小学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88	新文化广场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89	桂江一中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90	石肯桥北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91	南海实验中学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92	南海交警大队站	1	0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93	南海国土局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94	南光学校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95	万锦豪园北站	1	0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96	桂华中学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97	南桂路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98	桂江二中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099	南海实验小学站	1	0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00	万锦东苑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01	千灯湖地铁出口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02	保利西街站	1	3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03	益和公寓站	1	2	20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04	文翰中学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05	基业花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06	北区村委（三山港小学）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07	东区村委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08	三山河堤公园站	1	1	14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09	三山小学站	1	0	19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10	交警中队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11	叠北村委会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12	新闻中心站	0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13	南海大道 中站	1	0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14	天佑六路 站	0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15	南师附小 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16	东二村委 会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17	承业大厦 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18	海二路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19	东约站	1	0	20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20	石肯村委 会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21	金谷光电 站	1	2	32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22	南六路站 (御景园)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23	灯湖东路 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24	招商银行 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25	互联网产 业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26	体育公园 东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27	叠滘小学 站	1	1	15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28	和基花园北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29	佛平路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30	北约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31	南海新天地广场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32	聚元南路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33	怡翠世嘉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34	海棠邨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35	夏西村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36	桂澜路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37	平洲邮政局站	1	0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38	夏东村站	1	0	20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39	紫荷公园站	1	0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40	人社局站	1	0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41	星晖园东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42	颐景园西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43	桂海花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44	夏南一村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45	平西村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46	夏南二村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47	平洲玉器广场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48	金域蓝湾南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49	怡海公园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50	平南村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51	桂江小学站	1	2	2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152	广发银行宿舍站	1	2	21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53	保利澳尔公寓站	1	2	21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54	金融地铁出口站	1	2	21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55	万达广场站	1	1	21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56	灯湖小学站	1	0	21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57	交通银行站	1	3	32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58	广发银行 站	1	2	21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59	友邦保险 站	1	3	32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60	灯湖一号 站	1	0	21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61	保利水城 南站	1	2	21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62	夏西村委 会站	0	0	21	0	1	1	1	1	2	0	0	1	1	0	0	1	
1163	瀚天科技 园东站	1	0	19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64	创越时代 站	1	0	32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65	太港城站	1	0	18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66	平西工业 园站	1	2	21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67	依岸康堤 花园站	1	0	21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68	天安数码 城南西门 站	1	0	21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69	东二公园 站	1	0	21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70	南约市场 站	1	0	21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71	东约村站	1	0	21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72	叠南村委站	1	0	22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73	东海银湾站	1	2	21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74	石肯市场站	1	2	21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75	丽日广场站	1	3	31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76	康怡丽园北门站	1	0	21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77	广东省人民医院平洲分院站	1	0	21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78	平洲公园南门站	1	0	21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79	平洲映月湖站	1	2	21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80	桂城交管所站	0	0	16	0	1	1	1	1	2	0	0	1	1	0	0	1	
1181	清风路东站	1	0	19	0		1	1	1	2	1	1	0	1	0	1	1	
1182	国际创智园站	1	2	21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83	保利西雅图站	1	2	21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84	奕西村站	1	2	21	0		1	1	1	2	1	1	1	1	0	1	1	
1185	东海花园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86	桂城派出所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87	金菊村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88	丽雅苑中区站	0	0	20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89	灯湖一号东门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90	消防局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91	保利西街北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92	西约市场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93	灯湖西路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94	千灯湖西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95	千灯湖东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96	保利花园站	0	0	32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97	保利洲际酒店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98	中国电信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199	广发银行西门站	0	0	32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00	中国人保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01	千灯湖地铁北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02	万锦豪园南门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03	灯湖幼儿园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04	39度空间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05	万达广场西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06	千灯湖二期西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07	金安大夏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08	西约村口	0	0	12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09	夏北广场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10	橡塑城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11	良溪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12	中海锦城东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13	锦园路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14	国税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15	万锦豪园东门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16	宜家私 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17	保利花园 北站	0	0	21		1	1	1	1	2	1	0	1	1	0	0	1	
1218	滨江一号	0	0	20		1	1	1	1	2	0	0	1	1	0	0	1	

二、故障响应要求

- 2.1 制定分级的系统故障维护应急预案；
- 2.2 如多个站点故障，须按照维护应急预案操作；
- 2.3 具体故障响应时间详见《桂城公共自行车服务质量考核内容》。

三、维修的监督考评

通过考评制度对中标人的服务和质量进行监督考评，根据考评的得分情况按比例计算维护费用，对于考评中存在问题要求限期整改，以确保公共自行车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维护及时性和系统维护专业性。为提高公共自行车系统维护水平，确保公共自行车系统维护合同的顺利履行，为市民提供稳定和顺畅的公共自行车租还系统，特制定本考核办法，如表《桂城公共自行车服务质量考核内容》。

- 3.1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管理运营中心负责公共自行车系统服务站点、数据机房、运营系统等设备及软件的维护考评工作，制定月度考核评分成绩。
- 3.2 公共自行车维护考核基本分为100分，凡未达到考核内容要求的，按当中的分数扣减，最高减至该分项分值的0分；月度考评得分=基本分-月度扣减分数总和。
- 3.3 公共自行车系统维护评分结果为80分（含80分）以上的，服务费不作扣减。月度检查不达80分的，每差一分扣当月服务费的1%。
- 3.4 月度评分结果由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管理运营中心汇总通知中标人签名确认。
- 3.5 同一运营年度内月度评分低于80分的累计次数超过5次的，由采购人收回维修服务资格，重新进行公开招投标。
- 3.6 维护人员配置人数必须到采购人备案，如有变动，需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

注：上述参数中凡带“▲”为关键参数，作为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作为废标条件。

桂城公共自行车服务质量考核内容

项目	考核标准		扣减分值	
管理	维护员未按规定挂牌、穿着统一工作服的。		1	
	维护员数量未符合合同要求的。		2	
	维护设备配置未符合要求的。		2	
日常检查	未能按计划（每站点每年两次）对所有站点设备、机房设备进行除尘的。		10	
	未能按计划（每个电子锁每年一次）对所有锁止器的电子锁进行上油润滑		10	
	未能每季度对容易老化的设备部件和电力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及时更换及维修。		10	
故障响应时间	一般故障	影响单个锁止器租还或租还信息查询的故障，但不影响站点整体使用，未能在 24 小时内完成修复的。	5	
		不影响锁止器租还或租还信息查询的故障，未能在 72 小时内完成修复的。	5	
		单个站点故障（外部电力、通信、施工影响除外）未能在通知后 1 小时内到场、12 小时内完成修复的。	5	
	系统故障	每次发现有租还数据上传到后台租赁系统及电子地图上数据延迟超过 10 分钟，未能在 12 小时内完成修复的。	5	
		其他故障	除锁墩以外的其他一切站内设备异常情况（如视频设备、站点门等）未能在 7 天内修复的。	5
		严重故障	站点故障	三个或以上的站点故障，未能在 1 小时内到场启动应急预案及 12 小时内完成修复的。
	系统故障		监控室无法在后台系统查询到租还数据，未能在 1 小时内到场处理，或未能在 12 小时内修复。	15
	其他故障		POS 机无法正常使用（屏幕看不清、按键个别失效或者无语音提示）的故障，未能在 3 天以内修复的。	10
反复故障	一个月内同一站点同一故障反复出现超过 3 次。	5		
其他	每星期故障维修完成率未达 98%以上（周日到周六为一周期）		5	
	未能配合响应或按时完成甲方专项维护要求的。		5	
	未能在收到故障工单后 3 个工作日内回复或者回复内容与工单不符的		2	

注：月度考核总分不设负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须知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2.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管理运营中心 采购人联系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0757-86323286 联系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									
3.1	本次招标属于	服务招标									
5.2	招标代理费	中标方应按本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和规定的金额在收到中标通知 3 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收费标准按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20px;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类型</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金额(万元)</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收费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以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r> <tr>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5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 </tr> </tbody> </table> 中标服务费 = 【中标金额*收费费率】 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现金或电汇或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 中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中标后发出的《付款通知书》要求支付中标服务费。	项目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服务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项目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服务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14.1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叁万壹仟元整（¥31,000.00 元）									
14.3	提交投标保证金形式	由投标人银行账户采用实时大额支付系统或行内电子划汇的转账方式（禁止采用现金、通存通兑等汇款方式）一次性汇入招标文件指定的任一账户。									
14.4	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	必须在 2018 年 7 月 23 日 17 时 00 分前到账，以银行确认的到账时间为准。 投标人未按规定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为无效投标。 提示：周六、周日、节假日的银行一般不办理对公业务，请注意提前办理支付，以免逾期。									
14.5	保证金汇入户址	投标保证金由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所(以下简称公共资源交易所)开设统一账户，实行专账管理。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将投标保证金一次性汇入以下账户： 南海农商银行： 户 名：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所 账 号：8002 0000 0038 88651 开户银行：南海农商银行平洲富景分行 提示： 1、投标人不得将同一笔保证金分开转入不同账户。 2、投标人在填写银行汇款凭证时，必须注明以下信息：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p>3、投标人在转账时，必须要求银行工作人员在用途（或摘要、附言）栏输入以下信息：项目编号、项目名称。</p> <p>4、投标保证金的交款人与投标人的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p> <p>5、若因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导致投标无效或不能参加投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16.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 90 天，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续到合同终止日。
17.4	投标文件数量	<p>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及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投标文件份数不足，或未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1) 每份投标文件必须分别固定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形式），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p> <p>(2) 若本项目包含多个子包，投标人应以拟投标的单个子包为单位，分别准备投标文件，每套投标文件对应一个拟投标的子包，并在每套投标文件的封面清楚地标明所投“包号”。</p> <p>(3) 电子文件要求光盘或 U 盘介质，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除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图片及相关扫描文件外，其他内容应保留 EXCEL 格式或 WORD 格式可编辑文档格式文件，如投标人中标，部分内容将用于结果公告公布，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不同，以盖章的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为准。</p>
17.5	投标文件签字及盖章	<p>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在投标文件格式有提示的地方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则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须在封面和骑缝加盖公章，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所有的复印件（包括正本中的投标资料）均应保证清晰可辨，否则不清晰内容的有效性不予被认可。</p>
19.4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
34	中标公告发布网址	<p>http://www.gdppo.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p> <p>http://www.nanhai.gov.cn/cms/sites/nh_ggzy/jyh/newjyxx_1ist.jsp（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栏目）、</p>

		http://www.nanhai.gov.cn/cms/html/71285/column_71285_1.html (南海区政府门户网站内的桂城街道办事处栏目)。
--	--	---

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指本文投标人须知中的内容说明、补充和重要提示，作为本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投标人应结合本文投标人须知条款号进行充分理解。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和法律

-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 1.2 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政府采购其它相关法规。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说明的单位，在招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或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为便于招标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经济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的招标投标阶段均指采购人。
-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文特指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是本次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
- 2.3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 2.4 **“日期、天数、时间”**：除非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 2.5 **“子包”**：是指独立存在投标的最小单位。除本文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可自行选择其中的子包或全部子包进行投标，评标委员会按子包分别评审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本次招标项目是满足本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所述的招标。
- 3.2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合格的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新的货物等。招标文件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如本次招标文件第二章中已说明，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招标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和运输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如有）的强制性规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合格的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需求或特定目标的服务。
- 3.4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接受和使用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全部或任何一部分时，或者在享有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权益时，免受第三方以侵犯其合法权益（例如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等等）而提出的任何求偿责任起诉。否则，投标人须承担采购人与此相关的一切损失（包括且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经裁定由采

购人承担的任何费用、导致采购人需重新采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时间费用损失等等)。

4. 合格的投标人、中标人

4.1 投标人除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资格条件外，还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所规定的“六、投标人资格”。

4.2 投标人必须于规定的时间内在指定地点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4.3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子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本文规定的其他情形。

4.4 若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则适用本条。

(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性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投标文件由联合体各方或主体方盖章，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 若招标文件另有详细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4.5 “中标人”：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任何此类费用。

5.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招标代理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具体收费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说明。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和语言

6.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共包含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项目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6.2 除上述内容外，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6.3 对招标文件中各类参数、条款和须知中所列的带“★”标注号项为不可负偏离的重要参数要求，在投标响应中须完全实质性响应满足或优于，若其中一项出现劣性负偏离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4 招标文件中重复描述的内容出现不一致时，均以文件中首次对该内容的描述为准。

6.5 本文件的专业技术内容如涉及到有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限制和禁止性内容时，应以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为准；否则，以本招标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为准。

6.6 未有注明具体相关服务，均以行业通用标准为准。

6.7 答疑会及踏勘现场

(1) 对于有计划举行项目答疑会时，投标人的项目主要负责人等须按时出席，主办方将围绕招标文件的内容现场澄清、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对个别内容确有必要作澄清修正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极大地促进公平竞争的原则，集中统一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各投标人收悉后须按本须知招标文件的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的相应规定予以确认。

(2) 投标人出席答疑会及踏勘现场的费用、过失责任及风险均自行承担。

(3) 对未有计划举行项目答疑会时，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

6.8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为投标人带来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

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投标邀请进行必要的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并在原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投标邀请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7.2 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

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十五天的，投标人一致认为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在征得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 7.3 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文件后，应于二十四小时内予以书面回复收悉。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没有回复收悉并经采购代理机构催告后仍不作出的，视其投标已充分考虑了该澄清（含答疑）和修改的内容，并视为已放弃对该澄清（含答疑）和修改内容收悉的质疑权。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 8.1 投标文件的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采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均应提交中文译本，并在其后的投标和评标活动中，以中文译本为准。
- 8.2 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资料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制，等同于国际单位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 9.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且需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写目录及连续页码）。本文所指的投标文件均包含以下文件。

（1）第一节 资格审查部分

（2）第二节 商务技术报价部分

- （i）商务部分
- （ii）技术部分
- （iii）报价部分
- （iv）其它文件或资料

- 9.2 投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符合诚实信用、客观真实的原则，对弄虚作假或违背诚信的违法行为，应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10. 投标文件格式

- 10.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等附件。
- 10.2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子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完成所投子包采购内容的能力，招标文件没有特殊要求的中标后不允许再对所投报子包的内容分包、转包。

11. 投标货币和报价要求

- 11.1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或许可，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 11.2 任何报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履行本次招标第二章采购项目需求合同项下的义务，通过合理

预测与准确核算后，可达到预期设计功能和常规使用效果，满足约定的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价之内。

- 11.3 投标价格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11.4 在投标时间截止后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任何报价为固定不变价，此报价将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但并不是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唯一依据。
- 11.5 同一标的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1.6 招标文件除非另有规定的，否则只允许投标人提交一个投标方案，任何有选择性的投标方案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 12.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的文件。
- 12.2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标准，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

13. 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3.2 证明货物、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13.3 对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服务已对采购人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要求的偏差和例外。
- 13.4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3.5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4. 投标保证金

- 14.1 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额，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4.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有关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14.3 投标保证金应用投标货币即人民币，并采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提交。
- 14.4 以上形式的保证金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之前到帐。
- 14.5 投标保证金请按以下帐号提供：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6 凡没有按照本须知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按本须知有关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4.7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尽速并不晚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不计息退还投标人。

14.8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 (1) 中标人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 (2) 中标人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支付了招标代理服务费。

14.9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响应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 (3) 投标人有不真实投标或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15. 投标的截止期

15.1 本文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受理。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期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天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而被宣布无效投标。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其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供。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的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7.1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内容及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编写，并按照投标文件分别逐页编排不间断的连续页码。

17.2 投标文件中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任何差异之处，均应按本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商务条款响应表》《技术条款响应表》的格式中逐一说明。

17.3 招标文件中所有带“★”符号的条款（如有）是重要的商务要求或关键技术要求与参数，投标人必须予以响应。否则，将视投标人没有响应和不接受该条款，其投标文件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而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7.4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数量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5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签字及盖章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6 投标文件中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方为有效**。

四、投标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可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用密封袋密封，亦可将所有的投标文件装在同一密封袋中密封；无论如何密封，所有密封袋的封口处均须骑缝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按格式要求标注密封袋封面，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18.2 所有的密封包装外均应注明以下内容：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内容名称（“投标文件”、“正本”、“副本”）；
- (3) “在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注：指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4) 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 (5) 如果投标文件未能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包装和加写标记，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受理。

19.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地址

- 19.1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地址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函的规定。
-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受理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亦不受理未按规定的投标地址送达的投标文件。
- 19.3 根据本须知“招标文件的修改”规定，采购人有权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而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 19.4 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截止时间前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开始接收投标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 19.5 投标文件应以密封包装当面递交。

20. 迟到的投标文件

- 20.1 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本次招标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1.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 21.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被没收。
- 21.4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2. 开标

-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代表及被邀请的有关代表需依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签到出席开标仪式。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2.2 投标人代表必须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要求参加开标会议。
- 22.3 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开标。
- 22.4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任何密封性文件的包装，均以不会损害各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合格标准。对于构成直接、明显的侵权行为和事实时，侵权者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代表需签署投标文件密封确认。
- 22.5 投标文件拆封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唱标，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22.6 开标过程应当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2.7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 22.8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记录表上记录唱标内容，并当场公示。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评审工作要求

- 23.1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评审专家人数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宣读投标人名单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23.3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3.4 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3.5 评审期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不得对招标文件中一些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重要内容（包括带“★”项）进行现场临时修改调整，也不得单独与投标人进行联系接触。

23.6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赖于投标人最基本的商业诚信和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额外主动寻求外部证据，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23.7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3.8 如对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补充文件的理解存有歧义时，评标委员会可对这些文件或向有关方面进行查证了解质询，并通过表决达成一致处理意见。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合法公正和有利于项目的安全顺利实施为前提。

23.9 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况进行评审，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

23.10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3.11 评标委员会不向投标人退还投标文件。

24. 投标文件初审

24.1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照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符合投标资格，并向评标委员会提交资格性审查结论表。通过资格审查不足 3 家的，不再进行评标，宣布废标。

资格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各项）
资格性审查	(1) 投标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24.2**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资格性审查结果，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对照本项目的技术、商务、预算金额及文件制作等要求，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全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等，没有出现重大偏离。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详见《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符合性审查	(1) 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
	(2) 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3)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4)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4.3**投标文件的澄清**：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4**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关键性和重要要求、条款、条件、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实质性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涉及的“商务要求中的各项条款”及其它带“★”标注的强制响应条款。

24.5**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调整纠正这些偏离将直接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4.6**轻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能够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它包括负偏离（劣于）和正偏离（优于）。

25. 相同品牌的认定：

- 25.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商务条件比较优的推荐一名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 25.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标委员会最终按照本须知 32.1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方式确定一家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5.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依照投标人投标的核心产品评审是否属于相同品牌，属于相同品牌的按上述规定进行处理。

26. 原件备查（如有要求）：

本招标文件如有要求须提供原件备查的资料，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须递交原件以供评标委员会核查。所有拟提交备查的原件应装在一个带锁扣或绳扣的文件袋（牛皮纸质或塑料材质均可）内**并附列清单明细一式两份**，以便交接时核对。未能提交原件以供核查的投标资料，评审不予认可其有效性，投标人须自行承担不利后果。所有提交备查的原件将在评标核查完毕后退回。

27. 废标条件

- 27.1 在招标采购中，本项目或独立子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者或对公开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采购过程出现影响公平竞争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 无效投标

- 28.1 无效投标行为的认定，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29. 串通投标

- 29.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评审方法及标准

30. 评审方法

30.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31. 评审标准

31.1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评审包括商务、技术和报价三个部分，具体评审因素见下表。（评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31.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方案进行细化评审和综合比较，对照所公布的量化评分内容进行独立评分。

31.3 **综合汇总：**将各评委的评分进行汇总，按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1.4 综合评议指标表：

评议内容	权重比例	序号	评议指标	分值
技术部分	50%	1	<p>整体运作流程计划</p> <p>优：针对项目准备、备件、巡检、维修计划等提出工作流程以及具体计划：计划对项目情况的描述清晰，切合实际，对项目存在的问题了解深入，解决问题的技术、办法可行，得 10 分；</p> <p>良：针对项目准备、备件、巡检、维修计划等提出工作流程以及具体计划：计划对项目情况的描述较清晰，较切合实际，对项目存在的问题比较了解深入，尚能解决问题的技术、办法，得 7 分；</p> <p>中：针对项目准备、备件、巡检、维修计划等提出工作流程以及具体计划：计划对项目情况的描述一般，切合实际尚可，对项目存在的问题比较不够完全深入，解决问题的技术、办法把握程度较低，得 4 分；</p> <p>差：针对项目准备、备件、巡检、维修计划等提出工作流程以及具体计划：计划对项目情况的描述差，不能切合实际，对项目存在的问题比较不够深入，不能解决问题的技术、办法，得 1 分；</p> <p>无方案 0 分。</p>	10 分
		2	<p>备件情况</p> <p>优：投标人所投维护零部件、设备的品牌认可度高、耐用性好、质量保证、产品安全性高，得：10 分；</p> <p>良：投标人所投维护零部件、设备的品牌认可度一般、耐用性一般、质量比较有保证、产品安全性尚可，得：7 分；</p> <p>中：投标人所投维护零部件、设备的品牌认可度尚可、耐用性、质量同水平较差、产品安全性同水平较差，得：4 分；</p> <p>差：投标人所投维护零部件、设备的品牌认可度差、耐用性、质量较差、产品安全性差，得：1 分；</p> <p>无方案 0 分。</p>	10 分
		3	<p>服务创新及应急预案</p> <p>优：服务创新举措最优，有完善的应急措施，应急方案针对临时性、突击性工作最优、反应最迅速，调配合理、安全，且有充分的资源作为应急支撑，得 10 分；</p>	10 分

			<p>良：服务创新举措较好，有较好的应急措施，应急方案针对临时性、突击性工作较好、反应较迅速，调配较合理、安全，且有较充分的资源作为应急支撑，得7分；</p> <p>中：有服务创新举措，有尚可的应急措施，应急方案针对临时性、突击性工作尚可、反应尚可，调配不够完善、安全，且有不够充分的资源作为应急支撑，得4分；</p> <p>差：没有服务创新举措，没有应急措施，没有应急方案，且没有资源作为应急支撑，得1分；</p> <p>无方案0分。</p>	
		4	<p>维护应急车配备情况评价</p> <p>优：拟配备维护应急车的数量、车型同比最多、最全，得10分；</p> <p>良：拟配备维护应急车的数量、车型同比较多、较全，得7分；</p> <p>中：拟配备维护应急车的数量、车型同比较小、不齐全，得4分；</p> <p>差：拟配备维护应急车的数量、车型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1分；</p> <p>无提供的0分。</p> <p>（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发票、租赁合同复印件等）</p>	10分
		5	<p>服务管理质量承诺及合理化建议</p> <p>优：服务承诺、目标切合实际，保障措施具体得当，建议合理，得10分；</p> <p>良：服务承诺、目标基本满足采购文件，保障措施一般，建议一般，得7分；</p> <p>中：服务承诺、目标不能完全满足采购文件，保障措施不够完善，建议把握程度较低，得4分；</p> <p>差：服务承诺、目标偏离实际，保障措施具体不得当，无合理化建议，得1分；</p> <p>无方案0分。</p>	10分
商务部分	40%	6	<p>同类项目业绩</p> <p>投标人2015年1月1日至今具有的（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单项合同金额50万元或以上的同类项目业绩，每项得4分，最高20分。</p> <p>（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成交确认书）以及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20分
		7	<p>资质证书</p> <p>投标人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4分。（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p>	4分
		8	<p>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综合素质</p> <p>优：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项目负责人、团队人员的资格证书）最多、最齐全，得10分；</p> <p>良：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项目负责人、团队人员的资格证书）较多、较齐全，得7分；</p> <p>中：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项目负责人、团队人员的资格证书）较小、不太齐全，得4分；</p> <p>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项目负责人、团队人员的资格证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1分。</p> <p>（提供上述的2018年4月至2018年6月的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p>	10分
		9	<p>服务便利性</p> <p>优：投标人服务机构地址距离采购人地址响应程度同比水平最优，得6分</p> <p>良：投标人服务机构地址距离采购人地址响应程度同比水平相对较好，得4分</p> <p>中：投标人服务机构地址距离采购人地址响应程度同比水平较差，得2分</p> <p>差：投标人服务机构地址距离采购人地址响应程度同比水平最低，得1分</p>	6分

			(提供维修服务机构营业执照、相关场地证明资料及在百度地图上维修服务机构到采购人地址的距离截图的复印件, 否则不得分。)	
价格部分	10%	10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价格的最低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的最低价 = 满 10 分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 × 10	10 分

31.5 投标报价的评审

(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i)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ii)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iii)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iv)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v)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 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 vi)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投标代表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政策性价格折扣:

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进行扶持(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评审价格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1 - 6%)

- (i) 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 (ii)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 (iii) 符合要求的投标人须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以及“公司从业人员数量、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说明”。投标人如不能完整提供上述资料的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3) 评标价的确定: 按上述条款的原则评审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4) 计算价格评分: 各有效投标投标人的评标价中, 以通过价格评审和调整后的最低价格作

为评标基准价，各有效投标投标人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5) 价格评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 × 10。

31.6 评分汇总

商务总分 = 各评委商务评分总和 ÷ 评委人数

技术总分 = 各评委技术评分总和 ÷ 评委人数

综合总分 = 商务总分 + 技术总分 + 价格总分

32.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32.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按照排名顺序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最终评标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得分顺序排列，按上述方式仍未能确定排名顺序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32.2 评审过程中涉及和产生的所有程序文件、原始打分表格、评审综合评审意见、推荐意见、评标报告等，均须由评委会成员签名确认。

33. 评审结果的确定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4. 中标结果公告

34.1 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发布中标结果公告，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4.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35. 中标通知书

35.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5.2 《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6. 询问、质疑、投诉

36.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

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36.2 质疑

-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 (2)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 5 个工作日；购买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购买采购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在知道或者应知道权益受到损害的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3) 质疑函格式必须严格按照以下格式和有关质疑的规定进行。

关于（采购人）（项目名称）的质疑函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 ____年__月__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认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中，（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认为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列明质疑事项的同时，依法举证）：

1. _____；
2. _____；
-

二、为维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现要求贵方就上述质疑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限期内作出回复。

质疑投标人：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36.3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收到投诉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的事项的范围；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对依法进行调查取证的，投诉供应商与投诉有关的当事人应当如实反应情况，并提供相关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应当予以驳回，并承担法律责任。

(2) 投诉书格式必须严格按照以下格式和有关投诉的规定进行。

投 诉 书

投诉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电话：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传真：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职业：_____

住址：_____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电话：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传真：_____

我公司参加了 ____年__月__日被投诉人组织的（采购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我认为该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对此，我公司于____年__月__日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了质疑，（其于__年__月__日作出书面答复，因对其作出的答复不满意）/（被质疑人未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现向贵机关提起投诉：

1.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的简要描述；
3. 投诉请求；

本投诉书正本两份，副本____（）份并附电子文档。

附件：质疑函、质疑答复函、证据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____份，共____页。

投诉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七、授予合同

37.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1.3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按照《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内依据《合同法》、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见证签订前须由本项目的招标代理鉴证和佛山市南海区桂城法律服务所见证。见证费为中标金额的 0.5%，全部由中标人支付，见证费最高不超过 5000 元。
- 37.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招投标过程相关澄清材料及来往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作为合同订立和裁定争议的依据。对这些文件个别条款要约的理解存在歧义、偏差、含糊、疏漏等情形时，均以采购代理机构的理解确认为准。
- 37.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拟定，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不得背离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在不违反原采购方案要求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可对合同范本中个别非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合同条款共同协商完善补充修订。
- 37.3 投标人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合同需要增加的内容，视为完成本项目合同的必要条件，且费用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总价内，而非属于赠品、回扣或者属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37.4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

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7.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7.6 合同生效后一切行为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约期间有违约过错的一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37.7 采购合同根据项目同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要求见证的，须向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部门提交见证。

37.8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本合同格式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在不违反原采购方案要求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可对合同范本中个别非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合同条款共同协商完善补充修订。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合同格式

甲 方（采购人）：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管理运营中心

乙 方（中标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内容：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二、项目要求

（一）维护内容

乙方负责桂城公共自行车系统的维护工作，包括提供技术人员，提供维修所需的工具及设备配件等。具体维护内容如下：

1.1 对现有 218 个桂城公共自行车站点设备设施、机房自行车系统相关硬件设备、自行车相关软件进行维护和故障设备更换。

如：公共自行车站点设备设施：站点机柜内设备、锁止器（含锁止器内设备元件）、亭棚维护、照明维护、站亭外观及补漏、站内所有线缆、售卡设备和广告照明开灯时间调整等，空调维护除外；机房相关系统硬件设备：不间断电源系统、自行车系统相关服务器，存储器、交换机、路由器等机柜内设备和线路；软件：自行车系统运行所需的操作系统、数据库、软件等；如维护涉及开挖、修复的由乙方负责；

1) 机房设备：

设备种类	位置描述	型号	数量	备注
后台租赁服务器	机柜 15	IBM	2	硬件及操作系统、双机热备份软件、跨区同步软件等应用软件。
数据存储服务器	机柜 15	IBM	2	所有硬件
核心交换机	机柜 15	华为	2	硬件及配置内容
不间断电源	机房		1	电源主机及电池组两组和连接线缆
视频服务器	机柜 10	IBM	1	包括硬件、操作系统及视频软件等
卡系统服务器	机柜 10	IBM	1	包括硬件、操作系统及卡系统数据库软件等。
电子地图服务器	机柜 10	IBM	2	包括硬件、操作系统及电子地图软件等。
其他服务器	机柜 10	IBM	1	硬件及操作系统
二级交换机	机柜 10	IBM	1	
防火墙	机柜 10	思科	1	硬件及配置内容

2) 站点内容：

项目	范围	备注
站亭整体视觉设计外观	站亭、亭棚、锁止器、摄像头，补漏等	要求整体颜色均一，外观完好，不残缺破损。
站亭内设备	售卡电脑及相关设备，机柜、站内供电设备及开关、工控机、POS 机、UPS 及电池组、防静电地板、DVR 及其硬盘、所有摄像头、风扇等	包括设备内及设备间所有连接线，要求合理，顺整不凌乱。
亭棚内设备	灯管及连接线	
锁止器内元器件	电子锁、控制盒、大小天线、CAM 模块、引导器等	
其他	站点内机械设备功能完好	例如门窗锁、铰，抽屉滑动条等
线缆	接入电缆和接入光线通信线缆外的一切线缆	以电箱及通信光电转换机为界

- 1.2 任何原因引起的站点迁移、地面抬升所涉及的站点线缆和设备拆装，安装后的系统调试。
- 1.3 每年 2 次对公共自行车系统机房、站亭机柜、视频设备等进行除尘，并出具保养记录表。
- 1.4 每月分批对桂城区域内所有站点设备进行巡检，一个季度完成全部站点的巡检工作，按季度对容易老化的设备部件（如：大小天线、电子锁、控制盒、散热风扇等）和电力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做好定期更换，一旦发现老化现象应和漏电情况及时更换、维修，并出具巡检及更换记录。
- 1.5 因盗抢、交通事故造成的设备损坏情况不在维护范围内。但由甲方负责更换新设备的费用。更换新设备，乙方只能收取设备成本费，不计人工费。
- 1.6 站点数量及站内设备数量（见附表：桂城公共自行车站点设备清单）

（二）故障响应要求

- 2.1 制定分级的系统故障维护应急预案；
- 2.2 如多个站点故障，须按照维护应急预案操作；
- 2.3 具体故障响应时间详见《桂城公共自行车服务质量考核内容》。

（三）维修的监督考评

通过考评制度对乙方的服务和质量进行监督考评，根据考评的得分情况按比例计算维护费用，对于考评中存在问题要求限期整改，以确保公共自行车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维护及时性和系统维护专业性。为提高公共自行车系统维护水平，确保公共自行车系统维护合同的顺利履行，为市民提供稳定和顺畅的公共自行车租还系统，特制定本考核办法，如表《桂城公共自行车服务质量考核内容》。

- 3.1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管理运营中心负责公共自行车系统服务站点、数据机房、运营系统等设备及软件的维护考评工作，制定月度考核评分成绩。
- 3.2 公共自行车维护考核基本分为 100 分，凡未达到考核内容要求的，按当中的分数扣减，最高减至该分项分值的 0 分；月度考评得分=基本分-月度扣减分数总和。
- 3.3 公共自行车系统维护评分结果为 80 分（含 80 分）以上的，服务费不作扣减。月度检查不达 80 分的，每差一分扣当月服务费的 1%。
- 3.4 月度评分结果由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管理运营中心汇总通知乙方签名确认。
- 3.5 同一运营年度内月度评分低于 80 分的累计次数超过 5 次的，由甲方收回维修服务资格，重新进行公开招投标。
- 3.6 维护人员配置人数必须到甲方备案，如有变动，需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同意后方能更换。

三、合同金额

- 3.1 合同总额人民币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 3.2 本项目实行总价包干，合同总价应包含但不限于服务人员的工资、福利、加班费、节假日补贴、员工的社会保险费用（包括养老、医疗、工伤、生育险和失业保险、人身意外商业保险费、其费用必须符合现行佛山市政府最新的相关规定）、人员体检费、管理所需的管理费、税费、培训费、服装费、劳保用品、防护用品、物资费、车辆使用费用、机械费、材料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四、付款方式和条件

- 4.1 服务费用按季度为基数进行结算，且根据各月度质量考核确定季度服务费。每季核定服务费后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拨付给乙方。
- 4.2 服务费支付时间：在每季度第一个月的 15 日前，支付上一个季度的运营管理费。
- 4.3 甲方由于规划建设或其他原因，需要增加或减少公共自行车服务站点的，按合同约定的维护标准（参考标准为：每服务站点每月服务费用=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218 个服务站点÷12 个月）增加或减少相应的服务费用。

4.4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 (1) 合同；
- (2) 季度维修明细；
- (2)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结算季度的各月考核报告（加盖甲方公章）；
- (4) 中标通知书。

4.5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五、服务期和地点

5.1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服务期(即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5.2 服务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

六、维护期及售后服务

6.1 在维护期内，乙方提供 7×24 小时的值班电话，系统有故障或使用方有技术支援方面的需求时，乙方必须在 2 小时内响应并到达故障现场进行处理，如逾期，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 元/次。

6.2 如在维护期内，乙方违反本条款的 5.1 规定的约定累计达到 3 次的，甲方有权提出书面警告及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6.3 乙方必须有常用备配件的库存，如果是设备故障，乙方必须提供相同档次的设备给甲方使用，直至设备故障修复为止。

6.4 乙方负责提供定期检修保养。尤其是因突发原因或其他原因影响电力、光纤网络正常运行的，乙方须协助作出应急处理。

七、项目配置要求

7.1 人员配置：按“50 个站点/1 人或以上”的标准配置维护员（其中包括 1 人或以上持有国家认可的专业电工资格证书），并每天按甲方要求到指定地点签到。领取当天维护任务单，次日交回任务单由甲方核实维护内容并签字，以作为月度考核凭据。配备的维护人员未经甲方负责人允许不得接受其他区域的工作任务，出具相关承诺函。

7.2 备件要求：须自设备件仓库，仓存备件必须至少能支持一个月的维修工作。每月需要提供仓库各类新备件、更换备件的明细及当月维护消耗的备件情况统计表，出具相关承诺函。

7.3 技术力量：维护人员中必须有一名以上有国家认可的网络相关工程师资格证。维护人员须定期作技术培训和故障问题交流会，提高维修技术水平，出具相关承诺函。

7.4 交通工具：须配置一辆维修应急汽车，以便维护系统的及时性，出具相关承诺函。

八、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有按照相关的国家法律、地方法规和本合同对乙方进行监督、指导的权利；
- (2) 有调动乙方协助开展工作的权利；
- (3) 有协助乙方进行行政审批、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沟通协调等的义务；
- (4) 有协助乙方处理突发问题和重大事件的义务；

- (5)有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的义务；
- (6)有依照合同附件二：《公共自行车系统维护考核办法》对乙方进行考核的权利。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不违反国家法律、地方法规及本合同条款的前提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 (2)有按时收取服务费的权利；
- (3)有按合同要求做好各项工作的义务；
- (4)有依照合同附件二：《公共自行车系统维护考核办法》接受甲方考核的义务；
- (5)有按时发放员工不低于当年佛山市南海区最低标准工资并购买员工社会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医疗保险的义务，所产生的劳资纠纷由乙方负责；
- (6)承担经营活动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 (7)无条件接管新增的桂城公共自行车服务站点的维护服务，增减工作内容的服务费用标准参照本合同第四条款中的约定执行；
- (8)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关维修数据，并根据维修数据及时发现问题和提出有效建议；
- (9)乙方应接受甲方指定的监督部门进行监督和检查，接受社会对工作的监督。
- (10)乙方在合同期内，因乙方的过错造成他人人身或财产损害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该损失由乙方承担。
- (11)乙方在合同期内因履行本合同而与甲方以外的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均由乙方自行处理，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九、合同的终止条款

- 9.1 同一运营年度内月度考核评分低于 80 分的累计次数超过 5 次的，由甲方收回维修服务资格，重新进行公开招投标。
- 9.2 乙方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将合同权利义务擅自转让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 9.3 乙方未能按要求开展工作和履行其应尽义务，经甲方警告后未能按甲方要求落实整改，存在严重违反合同条款现象的，甲方有权即时解除本合同。
- 9.4 如因乙方违反上述 1、2、3 点而被甲方解除合同的，除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 20%作为违约金外，还必须做好以下工作：
 - (1)妥善处理债权债务（工资、税费、社保及其他欠款）；
 - (2)必须做好过渡期各项工作，确保管理运作正常，顺利交接；
 - (3)乙方须服从甲方的交接安排，拒不交接的，乙方需承担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 9.5 乙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必须提前 90 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并由甲方回复同意后方能解除，否则乙方必须继续履行本合同。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 20%作为违约金。

十、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

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一、保密

11.1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1.2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11.3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的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甲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乙方。

十二、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2.1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2.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12.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三、争端的解决

13.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协商解决达成一致，应向本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2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四、不可抗力

14.1 不可抗力范围

- (1) 自然灾害：包括地震、洪水、海啸、台风、火灾等；
- (2) 政府行为：政府当局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行政措施、征收、征用、职能变动等
- (3) 社会异常事件：包括罢工、骚乱等。

14.2 不可抗力免责条款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 天内向对方书面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属于上述不可抗力范围的，允许修订合同或终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五、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六、其它

16.1 所有经双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

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当各文件的约定出现矛盾或冲突时，按以下文件顺序进行解释：

- (1) 经双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
- (2) 本合同；
- (3) 招标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文件、相应承诺文件；
- (6) 其他文件。

16.2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16.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16.4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16.5 合同附件：

- 1、附件一：《桂城公共自行车站点明细》
- 2、附件二：《桂城公共自行车系统维护考核办法》

合同鉴证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盖公章）

合同鉴证意见：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相符。

经办人（签名）：

合同鉴证日期：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清单

（附后）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注：封面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格式内容自行设计资格审查文件封面。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是联合体投标的（本项目如接受联合体投标），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公章即可。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传真： _____

投标人联系人： _____

二〇一八年 月 日

注：目录格式中的序号、条目等内容仅供参考，投标单位可根据自身实际提交资料内容自行设计投标文件目录。

投标文件目录

第一节 资格审查部分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第二节 商务技术报价部分	()
一、符合性自查表.....	()
二、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
三、商务部分.....	()
3.1 投标函.....	()
3.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4 投标保证金.....	()
3.5 商务条款响应表.....	()
3.5.1 承诺函.....	()
3.6 投标人综合概况.....	()
3.7 企业荣誉.....	()
3.8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3.9 拟对本项目投入的人员名单.....	()
四、技术部分.....	()
4.1 技术参数响应表.....	()
4.2 项目组织方案.....	()
五、 报价部分.....	()
5.1 开标一览表.....	()
5.2 投标分项报价表.....	()
5.3 政策性价格折扣声明函.....	()
六、 其它文件或资料.....	()

第一节 资格审查部分

	如资信证明不能体现基本开户账户的，应另附开户许可证）； (3) 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17-2018年内任1月份或任1季度缴纳税收和保险的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本关于资格的声明函第(一)项第6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7	满足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如是否登记报名、是否非联合体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注：本声明函盖章签名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和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第二节 商务技术报价部分

一、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审查	(1) 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符合性审查内容的重要组成部分，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并在对应的□打“√”(或把对应的“□”改成“√”)。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二、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序号	评审细则	自评分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注：请参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综合评议指标表”中的评议指标逐条填写并注明对应页码。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三、商务部分

3.1 投标函

致**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文件正本各二份，副本各四份，电子文件一份。

1. 第一节 资格审查文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第二节 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价格部分

其它文件或资料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报价，并且本投标所附投标报价表中的投标报价为固定价。

2. 本投标的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90 天；中标后，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终止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力。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和资料，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或打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金额占有优势的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费。

8.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中标投标人应尽的义务，若我方行为不当而损害了采购方的合法权益，我方愿在任何时候无条件承担相应的缔约过失责任和经济赔偿。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打印）：_____ 签字：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3.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洽谈、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证明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须与投标人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本人____（姓名），作为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的____（姓名）为我公司的投标代理人，以我公司的名义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投标活动。在投标过程中，该代理人代表我公司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投标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详细信息如下：

姓名：_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和签署投标文件的不须提供该委托书。
2. 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3. 所指代理人即为投标代表人。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3.5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第二章规定的商务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完全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注：上表中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二“商务要求”的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任何差异之处，均应按本《商务条款响应表》的格式在表中逐一说明。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在“是否完全响应”栏内填“是”，如投标人提供的条款优于招标要求，则填写“优于”，如投标人提供的条款低于招标要求，则填写“否”。优于和低于招标要求的偏离说明，应填入详细偏离情况，可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5.1 承诺函

(针对项目需求的项目配置要求的特别承诺)

根据【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要求，
我司在此声明并郑重承诺：如我司获取项目中标，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下列要求：

1. 按“50 个站点/1 人或以上”的标准配置维护员（其中包括 1 人或以上持有国家认可的专业电工资格证书），并每天按采购人要求到指定地点签到。领取当天维护任务单，次日交回任务单由采购人核实维护内容并签字，以作为月度考核凭据。配备的维护人员未经采购方负责人允许不得接受其他区域的工作任务。

2. 自设备件仓库，仓存备件必须至少能支持一个月的维修工作。每月需要提供仓库各类新备件、更换备件的明细及当月维护消耗的备件情况统计表。

3. 维护人员中必须有一名以上有国家认可的网络相关工程师资格证。维护人员须定期作技术培训和故障问题交流会，提高维修技术水平。

4. 须配置一辆系统维修应急汽车，以便维护系统的及时性。

如我司不能按照以上要求执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不再支付合同费用。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3.6 投标人综合概况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地址						
投标人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投标人单位优势及特长						
投标人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2016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资质状况及技术力量等。

2. 投标人填报此表的数据不得有虚假。否则，一经查实，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相关后果。

3. 财务数据以第三方审计 2016 年年度财务报表为准。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3.7 企业荣誉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主要内容应包括：

1. 公司简介；
2. 资质证书；
3. 服务便利性；

.....

注：本表承诺说明内容必须针对本次招标需求进行说明。

注：投标人应充分理解本次招标内容并按照上述要求（不限于）自行编写。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3.8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月/日)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见投标文件 第 () 页
1				
2				
3				
4				
5				
⋮				

注：

- 1、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综合评议指标表”评审细则的要求提供相关同类项目业绩及证明材料,上述资料随本表后附;
- 2、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的,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扩展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3.9 拟对本项目投入的人员名单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职位	拟任分工	获得的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或技术培训等级证等	在本单位 工作时间	联系电话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内容自行划表填写。

（2）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综合评议指标表**”评审细则要求的提供相关资格证书、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打印件（如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随本表后附。

四、技术部分

4.1 技术参数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完全响应	偏离说明

说明：1. 上表中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三“技术要求”的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任何差异之处，均应按本《技术条款响应表》的格式在表中逐一说明。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在“是否完全响应”栏内填“是”，如投标人提供的条款优于招标要求，则填写“优于”，优于招标要求的偏离说明，应填入详细偏离情况，可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4.2 项目组织方案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主要包括：

- 1、整体运作流程计划；
- 2、备件情况；
- 3、服务创新及应急预案；
- 4、维护应急车配备情况评价；
- 5、服务管理质量承诺及合理化建议；
- ...

注：投标人应充分理解本次招标内容并按照上述要求（不限于）自行编写。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五、 报价部分

5.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报价项目	报价内容(元)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本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作为唱标之用。
3.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大写与小写数值应当一致，还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一致。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5.2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一、费用的组成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1							
2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1							
2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报价汇总：人民币 元。							

注：1. 总价应为各单项合计价之和。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总计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4. 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文件中须保留本表 EXCEL 格式或 WORD 格式的可编辑文档格式文件，如中标，本表部分或全部内容将在结果公告中公布。

5.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内容自行划表填写。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

5.3 政策性价格折扣声明函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中型以上的企业投标无需提供此项资料，以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的，投标人如未能完整提供以上资料，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

在本次投标方案中，采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说明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品牌和型号	产品制造企业名称	制造企业联系方式	制造企业地址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合计：						

填表要求：

1. 上述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生产制造商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中关于中小企业的条件。
2. 以上产品名称、品牌及型号必须与投标明细报价表中列述的一一对应，如有不对应将会影响价格折扣评分。
3. 若投标人不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同时提供相应产品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4. 如服务项目不存在该部分内容，可不用提供。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六、其它文件或资料

其它文件或资料

1. 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2. 综合评议指标表内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及资料；
3. 投标人履约能力和社会评价的相关证明文件；
4.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或产品图片、文字说明等其他资料。

注：本项内容由投标人根据本次招标的需求、评标细则有关评分项的内容加以补充完善，投标格式可自行决定。

附件：密封袋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投标文件应包括正本、副本、电子版）

致：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 标 文 件

正本 壹 份
副本 肆 份
电子文件 壹 份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传真： _____

在 2018 年__月__日__时__分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南海区桂城南港路 8 号行政服务中心大楼五楼